

归正之声

《什么是三位一体？》

2. 圣经的见证

古希腊哲学家试图解决的关键问题之一是“一与多 (the one and themany)”的问题，许多早期希腊哲学都贡献给这一难题。哲学家们思索，我们如何能从如此多种多样的事物中获取意义，而它们都是我们经历的一部分？终极意义上，我们是生活在一个连贯一致的宇宙，还是一个混乱无序的宇宙？例如，科学主张为了我们能够获取知识，一致性必须存在，事物必须具有某种秩序。因此，我们的科学调查事业以卡尔·萨根 (Carl Sagan) 称为的“宇宙 (cosmos)”为前设，而非混乱。这意味着必定存在什么事物，对我们在宇宙中经历的所有多样性给出一个统一。实际上，宇宙这个词就组合了统一性和多样性的概念，描述了一个具有极大多样性却同时具有统一性的地方。

希腊哲学家试图以一致性的方式找到那个统一和多样性的源头，按照我的观点，他们从未成功。但是在基督教信仰中，所有多样性都在神里面找到其终极的统一性，并且意义非凡的是，甚至在神自己的存在里面，我们也发现合一与多样的并存——实际上，在祂里面，我们找到了合一与多样的终极根由。我们在神里面发现一个存在于三个位格之中的存在。

跟希腊人不同，我们关于这一命题的信仰有一个权威的源头，就是圣经。在这一章中，我想给出一个圣经对于三位一体教义的简短介绍，从旧约开始，跟随渐进启示的模式，以新约结束。

分散在旧约中的暗示

尽管我们不能在旧约中找到关于三位一体的精确定义，我们的确发现关于神三一属性的分佈暗示。我们在第一章就触及这些暗示中的一个——神的名字以复数形态出现，以罗欣。评论家视使用这一名号为一种原始多神论形态的暗示，然而却另有人在这一复数名号中看到对于神复数属性的模糊暗示，尤其是这一名号同时伴随着一个单数动词形态。

我不认为以罗欣的名号一定是指向三位一体，它可以是一个单纯的文学形态，跟我们所称为的主笔型复数或主笔型“我们”相似，作者或讲话人用之传递一个要点。这种用法常常被显要人物使用，君王、主教或其他居于高位的人在他或她的前言中以这种表述开始：“我们裁定”或“我们宣佈”，尽管说话的人不过是自己说话。更具体地说，有一种希伯来文学手法叫做强调的复数 (the plural of intensity)，呼唤读者注意神的特性的深度，在神里面具有神性与威严的一切元素。因此，我相信以罗欣的名字与三位一体教义相容，可能具有那个方向的暗示，然而这个名字本身并不要求我们推断神在祂属性中具有三一性。

旧约中还有其他对于三位一体重要暗示。我们也是在创造叙事中第一次遇见神的灵 (创一2)，藉着从无造有，神的灵达到了新约确立的神性条件中的一个。关于神的多位格属性，圣经早期还有另一处暗示。

另一处暗示出现在新约最多引用的旧约章节——诗篇——零篇中。这首诗篇有一个非常奇怪的开头，诗人说：“耶和華對我主說：‘你坐在我的右边，等我使你仇敵作你的脚凳’” (第1节)。典型地，我们在旧约中看到神的个人名号“雅巍”时，我们也看见祂的首要或至高称号“阿多乃”与之相伴。例如

，诗篇第八篇写道：“耶和华我们的主啊，你的名在全地何其美！”（1上）。希伯来文中，“耶和华我们的主啊”读作“噢雅巍，我们的阿多乃”；雅巍和阿多乃之间有着清楚的关联。然而在诗篇一一零篇中，神却与大卫的主谈话：“耶和华（雅巍）对我主（阿多乃）说：‘你坐在我的右边……’”新约引用这节经文，讲论耶稣同时是大卫的儿子以及大卫的主。这首诗篇也提供了关于神存在的多样维度的另一暗示，它宣称神的儿子也要成为一位永远的祭司，一位按照麦基洗德等次的永恒祭司（第4节）。

新约以一神论为前设

我们来到新约时，发现旧约相当坚固地确立的一神论观念，不止成为新约的前设，而且还被一而再、再而三地重复。让我列举一些例证。

使徒行传十七章记载了使徒保罗在古希腊城市雅典的亚略巴古对哲学家们讲话，我们读到：“保罗站在亚略巴古当中，说：‘众位雅典人哪，我看你们凡事很敬畏鬼神。我游行的时候，观看你们所敬拜的，遇见一座坛，上面写着‘未识之神’。’”（22-23上）。保罗来到雅典时，注意到这座城市中偶像崇拜遍佈。他路过众多庙宇，看见到处都是宗教活动。他甚至注意到，希腊人好像害怕自己可能疏漏了一个神灵，他们居然还有一座坛上写着：“献给未识之神”。他看见这一切的时候，就心里着急（16节）；换句话说，他因着虚假宗教的盛行而忧急。

六十年代，我进行研究生工作期间遇到的最震惊的事情之一，是神学人类学家和社会学家对于世界多个古老民族宗教观念的调查研究中浮现出来的证据。他们发现尽管这些文化外表盛行万物有灵论，但是人们却经常提及山的另一边的一个神，或是一个离他们很远的神。换句话说，他们具有这样的观念，有一个在上的神并不在他们每日的宗教活动的中心。这个神就好像希腊人的未识之神，一个他们与之没有联系却仍旧存在的神。

这一观念与保罗在罗马书一章的宣称一致，全宇宙的神已经向每一个人彰显自己（18-20节）。这就意味着每一个人都知道至高神的存在，但是人类又是如此具有罪性，以至于我们所有人都压抑并掩埋那一知识，相反去选择偶像。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在神面前都具有罪咎。

保罗抓住希腊人给未识之神设立祭坛的事实，说道：

“你们所不认识而敬拜的，我现在告诉你们。创造宇宙和其中万物的神，既是天地的主，就不住人手所造的殿，也不用人手服事，好像缺少什么；自己倒将生命、气息、万物，赐给万人。祂从一本造出万族的人，住在全地上，并且预先定准他们的年限和所住的疆界，要叫他们寻求神，或者可以揣摩而得，其实祂离我们各人不远；我们生活、动作、存留，都在乎祂。就如你们作诗的，有人说：‘我们也是祂所生的。’我们既是神所生的，就不当以为神的神性像人用手艺、心思所凋刻的金、银、石。世人蒙昧无知的时候，神并不监察，如今却吩咐各处的人都要悔改。因为祂已经定了日子，要藉着祂所设立的人按公义审判天下，并且叫祂从死里复活，给万人作可信的凭据”（徒十七23-31）。

保罗在这里肯定了古典犹太一神论的根基原则——一位创造万物、万物都源于祂的神。

关于神三一属性的暗示

哥林多前书第八章中，保罗再次肯定了神的独一性，但是他加入了一个新的元素。在讨论哥林多教会出现的一个牧会难题，即吃祭过偶像的食物问题时，保罗说道：

“论到祭偶像之物，我们晓得我们都有知识。但知识是叫人自高自大，惟有爱心能造就人。若有人以为自己知道什么，按他所当知道的，他仍是不知道。若有人爱神，这人乃是神所知道的。论到吃祭偶像之物，我们知道偶像在世上算不得什么，也知道神只有一位，再没有别的神。虽有称为神的，或在天，或在地，就如那许多的神，许多的主；然而我们只有一位神，就是父——万物都本于祂；我们也归于祂——并有一位主，就是耶稣基督——万物都是藉着祂有的；我们也是藉着祂有的”（1-6节）。

这里的新元素是保罗将神性归给基督，他在父与子之间做出区分，并且提到万物都是“本于”父、“藉着”基督而有。很显然，保罗在神性上将父与子同等。

新约有许多将神性归给基督和圣灵的经文，远超过我在这一章所能引用的，甚至这本小册子所能引用的。然而，让我介绍这些段落中的一部分，以强调这一教导确实出现在新约当中，并且不是模糊的。

约翰福音中，耶稣作了好几个“我是”声明：“我就是生命的粮”（六48），“我就是羊的门”（十7），“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十四6），以及其他。在这每一个声明中，希腊文新约的“我是”都是词彙ego eimi，这些希腊词语都正好也是神的本质名号——希伯来文雅巍翻译作希腊文的用词。因此，耶稣藉着对自己使用这种指代结构，是在将自己与神同等。

约翰福音第八章还有另一处“我是”声明。亚伯拉罕是以色列的伟大先祖，是信心之父，在耶稣的时代备受犹太人的尊敬。耶稣告诉犹太领袖，亚伯拉罕看见祂的日子就欢喜（56节），当领袖们询问耶稣怎么可能见过亚伯拉罕时，祂回复道：“亚伯拉罕以先，我是（Before Abraham was, I am）”（58节）（译注：中文和合本译为“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祂没有说：“亚伯拉罕以先，我曾是（Before Abraham was, I was）”，相反，祂而是说：“我是”。如此，祂是在做出永恒属性和神性的宣告。我们今天很多人错过的重点，一世纪同时代的犹太人却很快领会了。他们对耶稣充满怒火，因为祂在他们眼中不过是人，却将自己与神同等。

约翰福音同样记载了耶稣复活后向人显现的有趣叙事。祂的一些门徒已经见过祂，但是多马当时不在。当多马听说以后，他说道：“我非看见祂受伤的钉痕，用指头探入那钉痕，又用手探入祂的肋旁，我总不信”（二十25）。在这一怀疑中间，耶稣向他显现，将自己的手与肋旁给多马看（27节）。约翰没有告诉我们多马是否真的去察验耶稣的伤口，但他的确记载了多马俯伏呼喊道：“我的主！我的神！”（28节）。这是意义重大的，在使徒行传中，我们得知人们有一次对一次神蹟医治非常震惊，以至于他们想要敬拜保罗和巴拿巴，却被他们立刻责备制止（十四11-15）。圣经其他地方，当人们看见天使显现并开始敬拜他们时，天使会制止他们，说他们不当受到敬拜，因为他们也是受造物。然而耶稣接受了多马的敬拜而没有责备他，祂视多马的信仰告白为有效。

清楚肯定的三位一体

新约对于耶稣神性最清晰的教训出现在约翰福音开头，那里写道：“太初有道（即Logos逻格斯），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一1）。在这第一句话中，我们看见三位一体的奥秘，因为逻格斯被称为从太初就与神同在。希腊文有好几个词可以翻译为英文单词同在（with），但是这里使用的词语表明的一种所能存在的最亲密的关系，实质上就是一种面对面的关系。尽管如此，约翰还是在逻格斯和神之间做出区分。神与逻格斯同在，却并不完全一样。

约翰接着宣称逻格斯不仅与神同在，并且祂就是神。因此一方面，道必须与神相区分，而另一方面，道

又必须与神相等。

使徒讲的更多，他接着加上：“这道太初与神同在，万物是藉着祂造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藉着祂造的。生命在祂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2-4节）。这里我们看见永恒性、创造的大能以及自存性被归给逻格斯，也就是耶稣。

新约同样宣称圣灵是神。例如，我们在耶稣命令的三一洗礼公式中看到这一点。藉着耶稣的命令，人要奉父、子、圣灵的名受洗（太二十八19）。同样的，保罗在给哥林多人的第二封书信结尾的祝福中写道：“愿主耶稣基督的恩惠、神的慈爱和圣灵的感动常与你们众人同在”（十三14）。使徒还讲到父、子、圣灵合作拯救一群百姓归于自己（帖后二13-14；彼前一2）。

在新约的这些段落以及许多其他段落中，父、子、圣灵的神性被清楚或暗示地表明出来。当我们同时思想圣经关于神的独一性的清楚教导时，唯一的结论就是有一位神居于三个位格——也就是三位一体的教义。